

**宁波雅拉纸业有限公司**  
**年产 4000 万只纸制品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建设单位：宁波雅拉纸业有限公司（公章）**

**编制单位：宁波雅拉纸业有限公司（公章）**

**二零二五年二月**

# 目 录

第一部分：验收监测报告表

第二部分：验收意见

第三部分：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第一部分)**

**宁波雅拉纸业有限公司**

**年产 4000 万只纸制品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 (签字)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 (签字)

项 目 负 责 人： LU YE

填 表 人： LU YE

建设单位： 宁波雅拉纸业有限公司 (盖章)

电话： 18501729300

传真： /

邮编： 315500

地址：浙江省宁波市奉化区溪口镇畸山工业区永兴路 1 号的北边半幢  
1 楼到 5 楼

编制单位： 宁波雅拉纸业有限公司 (盖章)

电话： 18501729300

传真： /

邮编： 315500

地址：浙江省宁波市奉化区溪口镇畸山工业区永兴路 1 号的北边半幢  
1 楼到 5 楼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	年产 4000 万只纸制品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宁波雅拉纸业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建设地点	浙江省宁波市奉化区溪口镇畸山工业区永兴路 1 号的北边半幢 1 楼到 5 楼 (E121° 18' 19.855" , N29° 42' 6.965" )				
主要产品名称	纸制品				
设计生产能力	4000 万只纸制品/年				
实际生产能力	4000 万只纸制品/年				
建设项目 环评时间	2023 年 09 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24 年 04 月		
调试时间	2024 年 10 月-2025 年 02 月	验收现场监测时 间	2024 年 11 月 12 日 -2024 年 11 月 13 日		
环评报告表 审批部门	宁波市生态环境局奉 化分局	环评报告表 编制单位	宁波市寰宇工程咨 询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 设计单位	宁波盛洁环保科技有 限公司	环保设施 施工单位	宁波盛洁环保科技 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	200 万元	环保投资 总概算	15 万元	比例	7.5%
实际总概算	190 万元	环保投资	14 万元	比例	7.4%
<b>验收监测依据：</b>					
<b>1、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b>					
①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1.1）；					
②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1.1）；					
③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10.26）；					
④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21.12.24）；					
⑤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9.1）；					
⑥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 682 号令，2017.10.1）；					
⑦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 **2、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①《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2018.5.16）；

②《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2017.11.20；

③《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2020年12月13日）。

## **3、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①《宁波雅拉纸业有限公司年产4000万只纸制品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宁波市寰宇工程咨询有限公司，2023年09月）。

②关于《宁波雅拉纸业有限公司年产4000万只纸制品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奉环建表【2024】12号），宁波市生态环境局奉化分局，2024年03月28日）。

## **4、验收监测报告**

①《宁波雅拉纸业有限公司年产4000万只纸制品建设项目验收检测》，浙江信捷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第XJ240911050901B号，2024.11。

## **5、其他资料**

①业主提供的与验收相关的其他资料。

## **6、验收范围**

①本项目验收范围在环评审批范围之内。

##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限值

### 污染物排放标准: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中指出：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污染物排放标准原则上执行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所规定的标准。在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审批之后发布或修订的标准对建设项目执行该标准有明确时限要求的，按新发布或修订的标准执行。特别排放限值的实施地域范围、时间，按国务院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或省级人民政府规定执行。

### 1、废气排放标准

本项目主要废气为印刷废气、粘胶废气，主要污染因子为非甲烷总烃、臭气浓度，废气污染排放执行《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1616—2022）中表 1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其中臭气浓度排放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二级标准，具体见表 1-1~1-2。

表1-1 《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1616—2022）

序号	污染物项目	限值（mg/m <sup>3</sup> ）	污染物排放监控位置
1	NMHC	70	车间或生产设施排气筒

表1-2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序号	污染物项目	限值（mg/m <sup>3</sup> ）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mg/m <sup>3</sup> ）
1	臭气浓度	2000（无量纲）	20（无量纲）

成型废气（非甲烷总烃）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中二级标准。主要排放限值见下表。主要排放限值见下表。

表1-3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mg/m <sup>3</sup> )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kg/h)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mg/m <sup>3</sup> )
		排气筒高度(m)	
非甲烷总烃	120	15 10	4.0

厂区内无组织排放执行《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1616—2022）附录 A 中厂区内无组织特别排放限值的要求。

表1-4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

污染物项目	特别排放限值	限值含义	无组织排放监控位置
非甲烷总烃	10	监控点处 1h 平均浓度值	在厂房外设置监控点

(NMHC)	30	监控点处任意一次浓度值
--------	----	-------------

## 2、废水排放标准

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其中氨氮、总磷达到《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中相关标准】，送至奉化城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主要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2169-2018)表1现有城镇污水处理厂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化学需氧量、氨氮、总氮和总磷4项主要水污染物控制项目)，其余污染物控制项目仍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8978-2002)一级A标准后排放，标准见下表。

表1-5 项目污水排入限值标准

序号	污染物	标准限值	标准出处
1	pH(无量纲)	6~9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第二类污染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的三级标准
2	COD <sub>Cr</sub> (mg/L)	500	
3	BOD <sub>5</sub> (mg/L)	300	
4	SS(mg/L)	400	
5	石油类(mg/L)	20	
6	总磷(mg/L)	8	浙江省地方标准《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
7	氨氮(mg/L)	35	

表1-6 污水处理厂排放标准 单位: mg/L 除 pH 外

项目	pH 值	COD <sub>Cr</sub>	BOD <sub>5</sub>	SS	氨氮	总氮	总磷	石油类	动植物油类
DB33/2169-2018 表1	/	40	/	/	2(4)1	12(15)1	0.3	/	/
GB18918-2002 一级A	6~9	/	10	10	/	/	/	1	1

注1: 括号内数值为每年11月1日至次年3月31日执行。

## 3、噪声排放标准

营运期厂界四周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具体见下表。

表1-7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时段	昼间 dB(A)	夜间 dB(A)
标准限值	65	55

## 4、固体废弃物

危险废物暂存场所应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及修改单，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妥善处理，不得形成二次污染；应满足相应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等环境保护要求。

## 5、总量控制

本项目纳入总量控制的主要污染物为VOCs0.125t/a。

## 表二

### 工程建设内容：

#### 1、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①企业概况

宁波雅拉纸业有限公司注册于 2005 年 10 月，主要从事纸制品制造、加工，厂址位于浙江省宁波市奉化区溪口镇崎山工业区永兴路 1 号的北边半幢 1 楼到 5 楼，租用宁波市奉化富达线缆制造有限公司 1 幢 5 层已建闲置厂房（北边半幢），购置印刷机、纸杯机、纸碗机等生产设备，实施年产 4000 万只纸制品建设项目。

##### ②本项目审批过程

2023 年 09 月，企业委托宁波市寰宇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编制了《宁波雅拉纸业有限公司年产 4000 万只纸制品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4 年 03 月 28 日获得了宁波市生态环境局奉化分局的批复，文号为奉环建表【2024】12 号，见附件 2。现企业纸杯机、贴面机、包装机、柔板印刷机、滚轴清洗机、纸碗机、纸盖机、卷管机、模切机、压痕机、剥纸机等设备已步入稳定运行阶段，本次验收范围为宁波雅拉纸业有限公司年产 4000 万只纸制品建设项目主体工程及配套的环保设施与措施。

该项目已于 2024 年 10 月 20 日竣工，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要求，企业于 2024 年 10 月 21 日在厂区公告栏公示了宁波雅拉纸业有限公司年产 4000 万只纸制品建设项目试运行起止日期，公示证明材料详见附件 6。

本次验收从开工建设、调试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

##### ③项目建设相关信息

企业现有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实现“三同时”，截止到目前为止，设施运行良好。目前该项目主体工程及相关环保设施实施完成，建设单位对该项目进行调试，调试范围为宁波雅拉纸业有限公司年产 4000 万只纸制品建设项目主体工程及配套的环保设施与措施。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生态环境部及浙江省生态环境厅对建设项目竣工验收监测的相关技术规范要求，企业组织该项目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工作，委托浙江信捷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12 日~ 13 日对该项目进行现场监测，根据监测结果和实际建设情况编制了《宁波雅拉纸业有限公司年产 4000 万只纸制品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表 2-2 工程建设基本情况一览表**

工程建设内容		环评设计情况	建设情况	备注
工程组成	主体工程	本项目：厂房 1F：印刷区，切纸区，仓库，清洗区，危废暂存间；厂房 2F：贴面区，成型区，包装区，检验区；厂房 3F：仓库；厂房 4F：仓库；厂房 5F：仓库、办公区。	本项目：厂房 1F：印刷区，切纸区，仓库，清洗区，危废暂存间；厂房 2F：贴面区，成型区，包装区，检验区；厂房 3F：仓库；厂房 4F：仓库；厂房 5F：仓库、办公区。	一致
	公用工程	给水：主要为生活用水，由当地给水管网供给。 排水：企业排水采用雨、污分流制。雨水经收集后排入市政雨水管道。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达标后纳管排放。 供电：本项目用电由当地供电系统供给。	给水：主要为生活用水，由当地给水管网供给。 排水：企业排水采用雨、污分流制。雨水经收集后排入市政雨水管道。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达标后纳管排放。 供电：本项目用电由当地供电系统供给。	一致
	环保工程	环保工程总投资 15 万元，包括废气治理、废水治理、噪声治理、危废堆放场所等措施。	环保工程总投资 14 万元，包括废气治理、废水治理、噪声治理、危废堆放场所等措施。	基本一致
劳动定员	本项目劳动定员 40 人	本项目劳动定员 40 人	一致	
年工作时间	年生产时间 300 天，白班制生产，工作时间为 8h。	年生产时间 300 天，白班制生产，工作时间为 8h。	一致	
食宿情况	厂区不设食堂和宿舍。	厂区不设食堂和宿舍。	一致	

## 2、项目主要生产设备

**表 2-2 生产设备配置情况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环评数量	企业实际数量
1	纸杯机	台	16	16
2	贴面机	台	4	3
3	包装机	台	6	2
4	柔板印刷机	台	1	1
5	滚轴清洗机	台	1	1
6	纸碗机	台	3	3
7	纸盖机	台	2	1

8	卷边机	台	2	1
9	模切机	台	2	1
10	压痕机	台	1	1

### 3、项目主要原辅材料消耗情况

表 2-3 原辅材料消耗情况一览表

序号	原料名称	单位	审批年用量	企业实际用量 2024 年 12 月	全年预计用量
1	淋膜纸	吨/年	450	35	420
2	纸张	吨/年	50	4	48
3	PE 膜	吨/年	1	0.08	0.96
4	水性油墨	吨/年	2.0	0.15	1.8
5	水乳型胶	吨/年	1.5	0.12	1.44
6	洗车水	吨/年	0.1	0.008	0.096
7	柔印版	吨/年	0.15	0.012	0.144
8	机油	吨/年	0.05	0.004	0.048

### 4、项目产品

表 2-4 项目产品列表

序号	产品名称	环评审批年产量	企业 2024 年 12 月实际产能	全年预计产量	单位
1	纸制品	4000	308.3	3700	万只/a

### 5、环保投资

实际总投资 19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4 万元，约占总投资的 7.4%，具体情况见下表。

表 2-5 项目环保投资情况表

类别	治理对象	环保设施名称	环保投资（万元）
废气	印刷、清洗废气	活性炭+排气筒	6
	粘胶废气		
废水	生活污水	化粪池	/
	清洗废水	污水处理站	4
噪声	噪声	隔声、降噪	2
固体废物	临时堆放一般废物	一般废物堆放场所	/
	临时堆放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堆放场所	/
	临时堆放危险废物	危险废物堆放场所	2
合计			25

##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 1、项目生产工艺流程及主要污染工序

1、生产工艺流程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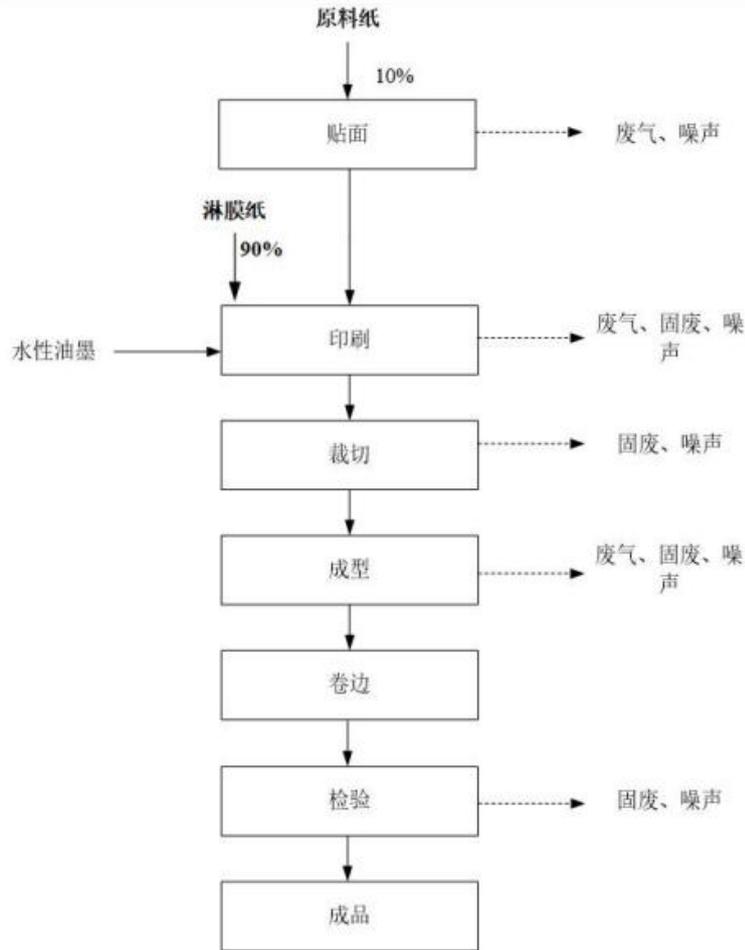


图 2-1 本项目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工艺说明：

(1) 贴面

根据产品需求，本项目约有 10%的产品需要原料纸通过水乳型胶将 PE 膜与纸张进行上胶粘合，此过程有废气产生贴面时贴面机器自动将纸板粘合，整个过程非常快，有少量有机废气产生，按非甲烷总烃计，另 90%产品直接使用外购成品淋膜纸。

(2) 印刷

本项目贴面或外购的淋膜纸作为碗底纸、扇形碗纸分别用作碗底、杯底和碗壁、杯壁的原材料需进行印刷生产时间或标志等，本项目采用柔板印刷机，使用水性油墨进行印刷。

(3) 裁切

使用模切机将印刷完成的淋膜纸切出圆型杯底、碗底、扇形纸体与纸盖。本

工序会产生边角料。

#### (4) 成型

本项目使用成型机完成杯体整体成型。首先是通过纸杯、纸碗机利用电加热将扇形淋膜纸瞬间加热粘合成桶形，成型机将杯身与杯底连接处淋膜 PE 加热至半熔融态（加热温度 80℃，未达到 PE 分解温度 300℃），然后压制成型，同时完成连接处粘合。由于粘合过程不需粘合剂，直接瞬间加热 PE 膜然后瞬间粘合，PE 膜熔化时间极短，且 PE 分解温度为 300 度，瞬间加热温度为 200 度左右，加热温度未达分解温度，且连接处面积较小，因此粘合过程废气产生量较少，本项目不定量分析。

## 2、项目主要产污环节及污染因子

表 2-6 主要污染物产生环节及污染因子汇总表

污染物类型	主要污染源	主要污染物
废气	印刷、洗车	非甲烷总烃、臭气浓度
	粘胶	非甲烷总烃
	成型	非甲烷总烃、臭气浓度
废水	生活污水	COD <sub>Cr</sub> 、NH <sub>3</sub> -N、SS、BOD <sub>5</sub>
	生产废水	COD <sub>Cr</sub> 、SS、石油类
噪声	设备运行	设备运行噪声
固体废物	裁切、成型、检验	废边角料及不合格品
	原料使用	废包装材料
	原料使用	废包装桶
	设备擦拭	废抹布、手套
	印版更换	废印版
	设备维护	废机油
	洗车	洗车废水
	废水处理	污泥
	墨辊清洗	清洗废液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 3、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建设情况与《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对照如下：

类别	内容	变动情况	是否属于重大变动
性质	建设项目开发、使用功能发生变化的	无变动	否
规模	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 30%及以上的	无变动	否

	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无此情况	否
	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细颗粒物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可吸入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臭氧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其他大气、水污染物因子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超标污染因子）；位于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污染物排放量增加10%及以上的	位于达标区，生产规模未变动	否
地点	重新选址；在原厂址附近调整（包括总平面布置变化）导致环境防护距离范围变化且新增敏感点的	无变动	否
生产工艺	新增产品品种或生产工艺（含主要生产装置、设备及配套设施）、主要原辅材料、燃料变化，导致以下情形之一： （1）新增排放污染物种类的（毒性、挥发性降低的除外）； （2）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3）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4）其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10%及以上的。	无变动	否
	物料运输、装卸、贮存方式变化，导致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10%及以上的。	无此情况	否
环境保护措施	废气、废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第6条中所列情形之一（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污染防治措施强化或改进的除外）或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10%及以上的。	企业印刷生产车间整体密闭，在印刷机上方设置集气罩，负压整体抽风，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由活性炭吸附处理经20m高排气筒高空排放，废气新增活性炭吸附装置，污染防治强化，不属于重大变动。	否
	新增废水直接排放口；废水由间接排放改为直接排放；废水直接排放口位置变	无变动	否

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新增废气主要排放口（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的除外）；主要排放口排气筒高度降低 10%及以上的。	无变动	否
噪声、土壤或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无变动	否
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由委托外单位利用处置改为自行利用处置的（自行利用处置设施单独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的除外）；固体废物自行处置方式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无变动	否
事故废水暂存能力或拦截设施变化，导致环境风险防范能力弱化或降低的。	无变动	否

综上所述及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有关规定，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五个因素中的一项或一项以上发生重大变动，且可能导致环境影响显著变化（特别是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界定为重大变动。属于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不属于重大变动的纳入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

对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2020年12月13日），本项目未发生重大变化，可直接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 表三

###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 1、废气

本项目产生的废气处理及排放方式如下：

##### ①印刷、洗车废气

**环评阶段：**企业印刷生产车间整体密闭，在印刷机上方设置集气罩，负压整体抽风，收集后 20m 高排气筒排放。

**实际情况：**有变动，新增活性炭吸附装置，污染防治强化，不属于重大变动。企业印刷生产车间整体密闭，在印刷机上方设置集气罩，负压整体抽风，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由活性炭吸附处理经 20m 高排气筒高空排放，排放风机风量约为 10000m<sup>3</sup>/h 左右，排气筒出口内径为 0.30m。该处理系统设有 1 个活性炭箱，一次性填装量约为 0.5t，根据企业实际经营情况，吸附了污染物的活性炭 3 个月更换一次，更换量为 0.5t/3 月。

##### ②粘胶废气

**环评阶段：**粘胶过程中产生少量非甲烷总烃，该工序与印刷车间共同封闭，纳入印刷废气一同收集排放。

**实际情况：**有变动，新增活性炭吸附装置，污染防治强化，不属于重大变动。粘胶废气汇同印刷、洗车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由活性炭吸附处理经 20m 高排气筒高空排放，排放风机风量约为 10000m<sup>3</sup>/h 左右，排气筒出口内径为 0.30m。该处理系统设有 1 个活性炭箱，一次性填装量约为 0.5t，根据企业实际经营情况，吸附了污染物的活性炭 3 个月更换一次，更换量为 0.5t/3 月。

##### ③成型废气

**环评阶段：**成型过程中产生少量非甲烷总烃，加强车间机械通风后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实际情况：**无变动。成型过程中产生少量非甲烷总烃，加强车间机械通风后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废气收集



活性炭吸附装置

综上，本项目废气主要污染物产排污情况见下表。

表 3-1 项目废气主要污染物产排污情况汇总表

污染源	主要污染物	废气治理措施	排放方式
印刷、清洗废气	非甲烷总烃、臭气浓度	活性炭吸附+20m 高排气筒	有组织
粘胶废气	非甲烷总烃		有组织
成型废气	非甲烷总烃、臭气浓度	车间通风	无组织

## 2、废水

**环评阶段：**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排放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三级标准（氨氮达到《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纳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纳入奉化城区污水处理厂处理。清洗废水经处理后全部回用不外排。

**实际情况：**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排放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三级标准（氨氮达到《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纳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纳入奉化城区污水处理厂处理。清洗废水经处理后全部回用不外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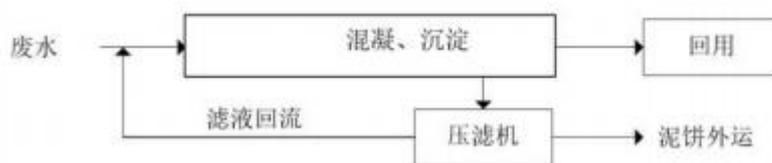


图 3-1 废水处理工艺流程图



污水处理设施

本项目废水污染物放情况见表 3-2 。

表 3-2 项目废水污染源、污染物及排放情况

污染源	主要污染物	治理措施	排放去向	排放方式
生活污水	COD、氨氮、BOD <sub>5</sub> 、SS	化粪池	纳管排放	间接排放
清洗废水	COD、石油类和 SS	混凝沉淀	回用于生产	不外排

### 3、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为各设备在运行时产生的噪声，类比同类设备，噪声源强见下表。

表 3-3 项目主要设备噪声源强汇总一览表

序号	噪声源	单个声源源强 (dB(A))	发声特点
1	纸杯机	70-80	频发
2	贴面机	70-80	频发
3	包装机	70-80	频发
4	柔板印刷机	70-75	频发
5	滚轴清洗机	70-75	频发
6	纸碗机	70-80	频发
7	纸盖机	70-75	频发
8	卷边机	75-80	频发
9	模切机	75-80	频发
10	压痕机	75-80	频发
11	剥纸机	75-80	频发

为减小项目噪声对周围声环境的不利影响，确保厂界噪声达标，目前企业采取以下措施：

- ①企业应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车间、设备，高噪声设备安装防震垫、

消声器等。落实以上措施后，再经建筑隔声等作用，车间设备噪声贡献值可以降低20dB以上。②加强设备日常检修和维护，以保证各设备正常运转，以免由于设备故障原因产生较大噪声；同时加强生产管理，教育员工文明生产，减少人为因素造成的噪声，合理安排生产。

#### 4、固体废物

##### (1) 固体废物产生及其处置方式

**环评审批：**废边角料及不合格品、废包装材料收集后统一外售综合利用；废包装桶、废印版、废抹布、手套、废机油、洗车废水、污泥、清洗废液收集暂存后委托有资质单位清运处置；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实际情况：有变动，新增废活性炭。**废边角料及不合格品、废包装材料收集后统一外售综合利用；废包装桶、废印版、废抹布、手套、废机油、洗车废水、污泥、清洗废液、废活性炭收集暂存后委托宁波市北仑环保固废处置有限公司清运处置；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表 3-4 本项目固废处置措施情况一览表**

序号	固废名称	产生工序	属性	废物编号、代码	利用处置情况
1	废边角料及不合格品	裁切、成型、检验	一般废物	/	收集后统一委托外售处置
2	废包装材料	原料使用	一般废物	/	
3	废包装桶	原料使用	危险废物	HW49, 900-041-49	收集后委托宁波市北仑环保固废处置有限公司清运处置
4	废抹布、手套	设备擦拭	危险废物	HW49, 900-041-49	
5	废印版	印版更换	危险废物	HW49, 900-041-49	
6	废机油	设备维护	危险废物	HW08, 900-249-08	
7	洗车废水	洗车	危险废物	HW12, 264-013-12	
8	污泥	废水处理	危险废物	HW12, 900-253-12	
9	清洗废液	墨辊清洗	危险废物	HW49, 772-006-49	
10	废活性炭	废气处理	危险废物	HW49, 900-039-49	
11	生活垃圾	职工生活	否	/	

企业已单独设置了危废仓库，危废仓库面积为10m<sup>2</sup>，用于暂存项目产生的本项目产生的废包装桶、废印版、废抹布、废机油、洗车废水、污泥、清洗废液、废活性炭，已做好了防风、防雨、防腐、防渗，并按要求张贴了标示标牌。企业将按要求建立危险废物管理台账，指定专人定期记录危险废物暂存及转移情

况，以确保危险废物安全暂存及得到无害化处置，相关台账记录齐全，其基本情况详见表 3-5。暂存场所图片见下图。

表 3-5 建设项目危险废物贮存场所（设施）基本情况表

编号	贮存场所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占地面积	贮存方式	贮存能力	贮存周期
1	危险废物仓库	废包装桶	HW49	900-041-49	10m <sup>2</sup>	桶装	0.3t	一年
		废抹布、手套	HW49	900-041-49		袋装	0.3	一年
		废印版	HW49	900-041-49		袋装	0.15	一年
		废机油	HW08	900-249-08		桶装	0.05	一年
		洗车废水	HW12	264-013-12		桶装	0.5	一年
		污泥	HW12	900-253-12		袋装	0.48	一年
		清洗废液	HW49	772-006-49		桶装	0.8	一年
		废活性炭	HW49	900-039-49		袋装	0.2	一年

(2) 危险废物暂存场所情况





危险废物暂存场所

## 5、其它环保设施建设情况

### 3.5 其它环保设施建设情况

1、环境风险要求落实情况：危险废物分类收集，有明显警示标识和警示说明，并建立污染物分类收集制度。

2、规范化排污口、监测设施：废气排口设有监测平台和监测孔。

3、排污许可：对照《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年版）》，本项目行业类别为“十七、造纸和纸制品业 22”中的“38 纸制品制造 223”类中的“有工业废水或者废气排放的”，需实行排污简化管理，企业应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申请取得排污登记回执。

企业取得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为：91330212780415521J001P，项目登记基本信息、污染物排放去向、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以及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等信息。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

根据 2023 年 09 月宁波雅拉纸业有限公司委托宁波市寰宇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编制的《宁波雅拉纸业有限公司年产 4000 万只纸制品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提出的主要结论如下：

**(1) 项目概况**

宁波雅拉纸业有限公司注册于 2005 年 10 月，主要从事纸制品制造、加工，厂址位于浙江省宁波市奉化区溪口镇崎山工业区永兴路 1 号的北边半幢 1 楼到 5 楼，租用宁波市奉化富达线缆制造有限公司 1 幢 5 层已建闲置厂房（北边半幢），购置印刷机、纸杯机、纸碗机等生产设备，实施年产 4000 万只纸制品建设项目。

**(2) 营运期环境影响分析**

**1) 大气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①印刷、洗车废气**

根据工程分析，印刷、洗车过程中，会产生一定量的非甲烷总烃，企业印刷生产车间整体密闭，车间密闭负压，整体抽风，在印刷机上方设集气罩，另外洗车也在印刷工位上进行，收集后经位于楼顶的不低于 20m 排气筒高空排放，经处理后有组织排放达《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41616-2022），臭气浓度达《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相关排放标准，对周边环境的影响较小。

**②粘胶废气**

根据工程分析，粘胶过程中产生少量非甲烷总烃，该工序与印刷车间共同封闭，纳入印刷废气一同收集排放，排放达《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41616-2022），对周边环境的影响较小。

**2) 水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上述废水排放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氨氮达到《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纳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纳入奉化城区污水处理厂处理。

本项目生产废水主要为 COD、石油类和 SS，且本项目生产废水产生量较少，COD、石油类和 SS，通过混凝沉淀处理后可回用于生产。废水产生量平均为 0.8t/d，废水处理规模为 1t/d。清洗废水经处理后全部回用不外排。

综上所述，只要企业做好生产废水的收集、处理工作，对周围地表水环境影响较小。

### 3) 声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根据预测结果，项目厂界噪声排放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中 3 类标准限值，因此对周边环境影响不大。

### 4) 固体废物处置与影响分析结论

本项目产生的废边角料及不合格品、废包装材料收集后统一外售综合利用；废包装桶收集后全部由厂商回收；废印版、废抹布、废机油、洗车废水、污泥、清洗废液收集暂存后委托有资质单位清运处置；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处理，对环境影响较小。

综上只要企业严格对固废进行分类收集，储存场所严格按照有关规定设计、建造，采取防风、防雨、防晒、防渗漏等措施，以“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为基本原则，自身加强利用并合理处置，本项目固废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不利影响。

### (3) 综合结论

宁波雅拉纸业有限公司年产4000万只纸制品建设项目的建设符合相关环保审批要求，如落实本环评提出的各项目环保措施，确保“三同时”，其对环境的影响可控制在允许的范围内，在环保方面可行。

## 2、环评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根据关于《宁波雅拉纸业有限公司年产 4000 万只纸制品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环保部门审批意见（奉环建表【2024】12 号，2024 年 03 月 28 日），现将环评批复内容部分摘录如下。

表 4-1 环评批复要求及实际实施情况

环评批复内容	实施情况
项目建设内容和规模：该项目拟建于浙江省宁波市奉化区溪口镇崎山工业区永兴路 1 号的北边半幢 1 楼到 5 楼，租用宁波市奉化富达线缆制造有限公司 1 幢 5 层已建闲置厂房（北边半幢），购置印刷	项目建于浙江省宁波市奉化区溪口镇崎山工业区永兴路 1 号的北边半幢 1 楼到 5 楼，租用宁波市奉化富达线缆制造有限公司 1 幢 5 层已建闲置厂房（北边半幢），购置印刷机、纸杯机、纸碗机等生产设备，实

<p>机、纸杯机、纸碗机等生产设备，实施年产4000万只纸制品建设项目。</p>	<p>施年产4000万只纸制品建设项目。 <b>与环评内容基本一致。</b></p>
<p>1、本项目不设食宿，须雨污分流，生活废水经化粪池处理，达到相应标准后纳管排放，送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生产废水经混凝沉淀处理后达到《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工业用水水质》（GB/T19923-2005）中洗涤用水标准后全部回用。</p>	<p>1、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达标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纳入奉化城区污水处理厂处理。清洗废水经处理后全部回用不外排。 <b>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b></p>
<p>2、加强管理，避免设备用油的跑冒滴漏。印刷废气、粘胶废气、洗车废气经收集，废气的各项指标应达到《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1616—2022）的相应标准和限值及《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的各项要求，废气应通过规定高度的排气筒达标排放，并确保废气不扰民。</p>	<p>2、粘胶废气汇同印刷、洗车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由活性炭吸附处理经20m高排气筒高空排放；成型废气加强车间机械通风后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b>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对比环评审批情况，企业粘胶废气、印刷、洗车废气实际新增活性炭吸附装置，污染防治强化，不属于重大变动。</b></p>
<p>3、合理布局，合理安排生产时间，采用低噪声设备，加强设备维护和管理，采取隔声降噪等有效措施，厂界噪声应按声环境功能区要求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的相关标准，并确保噪声不扰民。</p>	<p>3、根据检测报告，本项目噪声经相应的隔声降噪措施和距离衰减后，厂界噪声值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厂界外3类声环境功能区标准限值。 <b>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b></p>
<p>4、按规范做好固体废物的收集处置工作，废边角料及不合格品、废包装材料等须落实堆存场所，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废包装桶收集后全部由厂商回收；办公生活垃圾应按规范分类后委托环卫部门及时清运，做无害化处置，废印版、废抹布、废机油、洗车废水、污泥、清洗废液等危险废物，须严格按危险废物管理要求收集、储存，委托有资质单位做好安全处置。</p>	<p>4、废边角料及不合格品、废包装材料收集后统一外售综合利用；废包装桶、废印版、废抹布、手套、废机油、洗车废水、污泥、清洗废液、废活性炭收集暂存后委托宁波市北仑环保固废处置有限公司清运处置；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b>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b></p>
<p>项目建设应建立健全的生态环境管理制度，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落实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措施和风险事故的防范措施，实施生态环境保护对策措施，建设项目竣工后，你单位应当按规定的标准和程序，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经验收合格，方可投入生产。</p>	<p>已申领排污登记回执，对照编号为：<b>91330212780415521J001P</b>。 企业已按环保“三同时”制度，落实有关污染防治设施及措施，并按照相关规定对配套建设的环保设施进行验收。 <b>已落实相关污染防治设施及措施，并正在进行自主验收。</b></p>

## 表五

###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 1、监测分析方法

本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分析方法按照现行的国家标准分析方法和国家环保部颁布的监测分析方法以及有关监测技术规范执行，检测方法依据详见表 5-1。

表 5-1 监测分析方法

监测项目		分析方法	检出限
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20dB (A)
废气	非甲烷总烃	有组织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38-2017
		无组织	环境空气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臭气浓度	有组织	环境空气和废气 臭气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HJ 1262-2022
		无组织	环境空气和废气 臭气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HJ 1262-2022
废水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1147-2020	0.1 (无量纲)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0.025mg/L
	化学需氧量	水质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4mg/L
	石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8	0.06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五日生化需氧量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0.5mg/L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0.01mg/L

#### 2、监测仪器

本项目验收检测工作中所使用的检测仪器/设备均符合国家有关产品标准技术要求，并经第三方机构检定/校准合格，在其有效期内使用，在进入现场前对现场检测仪器及采样器进行校准。

#### 3、采样及分析人员

本项目相关采样和分析测试人员均经培训并考核合格，其能力符合相关采样和分析方法要求。

#### **4、废气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本项目验收废气监测仪器均符合国家有关标准或技术要求,仪器经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检定有效期内使用,监测前对使用的仪器均进行浓度和流量校准,按规定对废气测试仪进行现场检漏,采样和分析过程严格按照《固定污染源监测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技术规范(试行)》(HJ/T 373-2007)和《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HJ/T 397-2007)等技术规范执行。

#### **5、废水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本项目废水监测仪器符合国家有关标准或技术要求,仪器经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检定有效期内使用。采样、运输、保存、分析全过程严格按照《地表水和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J/T 91-2002)、《水质采样样品的保存和管理技术规定》(HJ 493-2009)、《水质采样技术指导》(HJ 494-2009)、《水质采样方案设计技术指导》(HJ 495-2009)规定执行。采样过程中采集样品数量 10%的平行样,并做全程序空白样品。

#### **6、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本项目验收厂界噪声监测前后均用标准声源进行校准,测量前后校准值示值偏差小于 0.5dB。

## 表六

### 验收监测内容

#### 1、废气监测内容

##### (1) 有组织废气

本项目有组织废气监测方案见表 6-1。

**表 6-1 有组织废气监测因子及采样频次**

点位编号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1	印刷、粘胶、洗车废气排放口 YQ1	非甲烷总烃、臭气浓度	3 次/天，共 2 天

##### (2) 无组织废气

本项目无组织废气监测方案见表 6-2。

**表 6-2 无组织废气监测因子及采样频次**

点位编号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1	厂界上风向 WQ1	非甲烷总烃、臭气浓度	3 次/天，共 2 天
2	厂界下风向 1 WQ2		
3	厂界下风向 2 WQ3		
4	厂界下风向 3 WQ4		
5	厂区内车间外 WQ5	非甲烷总烃	3 次/天，共 2 天

#### 2、废水监测内容

本项目废水监测方案见表 6-3。

**表 6-3 废水监测因子及采样频次**

点位编号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1	生活废水出口 FS3	pH 值、氨氮、COD、SS、石油类、总磷	4 次/天，共 2 天
2	生产废水进口 FS1	pH 值、COD、SS、石油类、氨氮	4 次/天，共 2 天
3	生产废水出口 FS2	pH 值、COD、SS、石油类、氨氮	4 次/天，共 2 天

#### 3、噪声监测内容

本项目厂界环境噪声监测方案见表 6-4。

**表 6-4 厂界环境噪声监测点位及频次**

点位编号	监测点位	监测周期和频次	备注
1	厂界北侧 Z1	每天昼间监测 1 次，共 2 天	注意天气、风速
2	厂界东侧 Z2		
3	厂界西侧 Z3		
4	厂界南侧 Z4		

#### 4、监测点位示意图

本项目监测点位示意图详见图 6-1。



备注：★—废水采样点  
 ○—无组织废气采样点  
 ◎—有组织废气采样点  
 ▲—噪声检测点

图 6-1 监测点位示意图

## 表七

###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检测期间（2024年11月12日~11月13日），本项目各生产设备均正常运行，配套环保设施均正常运行。本项目设计产能为年产4000万只纸制品，年生产时间300天，白班制生产，工作时间为8h。

2024年11月12日产量为11万只纸制品，生产负荷为82.7%；11月13日产量11万只纸制品，生产负荷为82.7%，符合竣工验收工况要求。生产工况记录见表7-1。

表7-1 项目验收监测期间工况一览表

项目名称	年产4000万只纸制品建设项目	
监测日期	2024年11月12日	2024年11月13日
设计能力	年产4000万只纸制品，年生产时间300天，白班制生产，工作时间为8h	
当日产量	11万只纸制品	11万只纸制品
生产负荷	82.7%	82.7%

### 验收监测结果：

#### 1、废气检测结果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见表7-2。

表7-2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单位：mg/m<sup>3</sup>）

采样位置	采样日期 (2024年)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排放浓度	排放速率	排放浓度	排放速率
印刷、粘胶、洗车废气排放口 (25m) YQ1	11.12	1	非甲烷总烃	3.07	0.012	70	/
		2		1.51	$6.2 \times 10^{-3}$		
		3		3.38	0.014		
	11.13	1		1.06	$4.4 \times 10^{-3}$		
		2		1.03	$4.2 \times 10^{-3}$		
		3		1.10	$4.6 \times 10^{-3}$		
	11.12	1	臭气浓度	269 (无量纲)		2000 (无量纲)	
		2		309 (无量纲)			
		3		309 (无量纲)			
		11.13		1	354 (无量纲)		
				2	229 (无量纲)		
				3	309 (无量纲)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见表 7-3。

**表 7-3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单位：mg/m<sup>3</sup>）**

采样位置	采样日期 (2024 年)		检测结果	
			非甲烷总烃	臭气浓度
厂界上风向 WQ1	11.12	第 1 次	0.26	<10
		第 2 次	0.27	<10
		第 3 次	0.29	<10
		第 4 次	-	<10
	11.13	第 1 次	0.55	<10
		第 2 次	0.26	<10
		第 3 次	0.30	<10
		第 4 次	-	<10
厂界下风向 1 WQ2	11.12	第 1 次	0.38	<10
		第 2 次	0.39	<10
		第 3 次	0.53	<10
		第 4 次	-	<10
	11.13	第 1 次	0.52	<10
		第 2 次	0.37	<10
		第 3 次	0.52	<10
		第 4 次	-	<10
厂界下风向 2 WQ3	11.12	第 1 次	0.47	<10
		第 2 次	0.49	<10
		第 3 次	0.52	<10
		第 4 次	-	<10
	11.13	第 1 次	0.53	<10
		第 2 次	0.49	<10
		第 3 次	0.49	<10
		第 4 次	-	<10
厂界下风向 3 WQ4	11.12	第 1 次	0.50	<10
		第 2 次	0.41	<10
		第 3 次	0.45	<10
		第 4 次	-	<10
	11.13	第 1 次	0.53	<10
		第 2 次	0.44	<10
		第 3 次	0.48	<10
		第 4 次	-	<10
标准限值			4.0	20（无量纲）

厂区内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见表 7-4。

**表 7-4 厂区内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单位：mg/m<sup>3</sup>）**

采样位置	采样日期 (2024 年)		检测结果
			非甲烷总烃
厂区内车间外	11.12	第 1 次	0.40

WQ5		第 2 次	0.48
		第 3 次	0.42
		第 1 次	0.41
	11.13	第 2 次	0.52
		第 3 次	0.41
标准限值			20 (任意一次值)

采样气象参数监测结果见表 7-5

表 7-5 采样气象参数

采样日期	采样频次	气温 (°C)	气压 (Kpa)	风速(m/s)	风向	天气状况
2024.11.12	第一次	19.3	102.4	1.9	北	多云
	第二次	20.9	102.4	2.2	北	多云
	第三次	21.2	102.3	1.7	北	多云
2024.11.13	第一次	17.5	102.4	1.9	北	阴
	第二次	17.3	102.4	2.3	北	阴
	第三次	17.9	102.4	2.0	北	阴

**废气监测小结:**

1) 检测期间 (2024 年 11 月 12 日~11 月 13 日), 本项目印刷、粘胶、洗车废气排放口废气中非甲烷总烃排放符合《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41616—2022) 中表 1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要求, 臭气浓度排放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中表 2 限值要求。

2) 检测期间 (2024 年 11 月 12 日~11 月 13 日), 本项目厂界上下风向无组织废气中非甲烷总烃排放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 16297-1996 表 2 “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中的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臭气浓度排放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中表 1 二级新扩改建限值要求。

3) 检测期间 (2024 年 11 月 12 日~11 月 13 日), 本项目生产车间门口无组织废气中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符合《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41616—2022) 附录 A 表 A.1“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中“监控点处任意一次浓度值”中“特别排放限值”要求。

**2、废水监测结果**

废水监测结果见表 7-6。

表 7-6 废水监测结果见表

采样位置	采样频次 (2024 年)	pH 值	悬浮物	氨氮	化学需氧量	五日生化需氧	总磷
------	---------------	------	-----	----	-------	--------	----

							量	
生活废水出口 FS3	11.12	1	7.4	69	34.6	360	109	5.29
		2	7.2	77	33.6	352	107	6.09
		3	7.3	64	32.8	344	104	5.56
		4	7.2	73	34.9	378	106	6.18
	11.13	1	7.3	79	32.0	132	39.2	1.87
		2	7.2	63	31.1	143	38.3	3.12
		3	7.3	68	30.1	122	37.8	2.90
		4	7.3	75	29.2	156	39.9	2.06
标准限值			6-9	400	350	500	300	8

生产废水监测结果见表 7-7。

表 7-7 生产废水监测结果见表

采样位置	采样频次 (2024 年)	pH 值	悬浮物	氨氮	石油类	化学需氧量	
生产废水进口 FS1	11.12	1	8.3	289	6.59	268	$4.56 \times 10^3$
		2	8.0	342	6.08	254	$4.70 \times 10^3$
		3	8.1	316	6.12	276	$4.62 \times 10^3$
		4	8.1	357	7.36	264	$4.68 \times 10^3$
	11.13	1	8.1	427	16.1	279	$4.15 \times 10^3$
		2	7.9	362	15.2	260	$4.28 \times 10^3$
		3	8.0	453	14.6	279	$4.22 \times 10^3$
		4	8.0	396	13.6	256	$4.18 \times 10^3$
生产废水出口 FS2	11.12	1	7.7	28	5.01	3.52	86
		2	7.6	38	4.36	3.13	69
		3	7.7	32	3.93	3.65	75
		4	7.7	41	3.35	3.61	99
	11.13	1	7.7	19	8.28	4.37	210
		2	7.6	24	8.11	2.62	186
		3	7.5	31	7.96	3.41	193
		4	7.6	26	7.79	2.62	277
标准限值		6-9	400	35	20	500	

**废水监测小结：**

1) 检测期间（2024 年 11 月 12 日~11 月 13 日），生活污水出口废水中 pH 值、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SS 排放浓度均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的三级标准要求，其中氨氮、总磷排放浓度满足《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表 1 “工业企

业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要求。

2) 检测期间(2024年11月12日~11月13日),生产废水出口pH值、SS、化学需氧量、氨氮、石油类排放浓度均满足生产回用要求。

### 3、噪声监测结果

厂界环境噪声监测结果见表7-8。

表 7-8 噪声检测结果(单位: dB(A))

测点位置	检测时段	检测值		排放限值
厂界东侧 Z1	2024.11.12	Leq	63.4	65
厂界南侧 Z2		Leq	57.4	
厂界西侧 Z3		Leq	61.2	
厂界北侧 Z4		Leq	58.3	
厂界东侧 Z1	2024.11.13	Leq	63.5	65
厂界南侧 Z2		Leq	60.1	
厂界西侧 Z3		Leq	57.4	
厂界北侧 Z4		Leq	63.9	

#### 噪声监测小结:

检测期间(2024年11月12日~11月13日),厂界四周昼间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的3类功能区标准要求。

### 4、总量控制

本项目纳入总量控制的主要污染物是 VOCs0.125t/a。

本项目根据检测报告,仅核定有组织 VOCs0.018t/a,符合总量控制要求。

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见表7-10。

表 7-10 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项目	平均排放速率(kg/h)	工作时间	排放量(t/a)	总量控制建议值(t/a)	是否符合
VOCs	0.0076	2400	0.018	0.125(其中有组织0.119)	符合

污染物排放总量计算公式: 平均排放速率(kg/h) × 排放时间(h/a) ÷ 1000。

## 表八

### 验收监测结论

#### 1、环保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 (1) 工况调查结论

检测期间（2024年11月12日~11月13日），本项目各生产设备均正常运行，配套环保设施均正常运行。本项目设计产能为年产4000万只纸制品，年生产时间300天，白班制生产，工作时间为8h。

2024年11月12日产量为11万只纸制品，生产负荷为82.7%；11月13日产量11万只纸制品，生产负荷为82.7%，符合竣工验收工况要求。

##### (2) 废气检测结论

1) 检测期间（2024年11月12日~11月13日），本项目印刷、粘胶、洗车废气排放口废气中非甲烷总烃排放符合《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41616—2022）中表1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要求，臭气浓度排放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表2限值要求。

2) 检测期间（2024年11月12日~11月13日），本项目厂界上下风向无组织废气中非甲烷总烃排放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2“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中的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臭气浓度排放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表1二级新扩改建限值要求。

3) 检测期间（2024年11月12日~11月13日），本项目生产车间门口无组织废气中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符合《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41616—2022）附录A表A.1“厂区内VOCs无组织排放限值”中“监控点处任意一次浓度值”中“特别排放限值”要求。

##### (3) 废水检测结论

1) 检测期间（2024年11月12日~11月13日），生活污水出口废水中pH值、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SS排放浓度均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的三级标准要求，其中氨氮、总磷排放浓度满足《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表1“工业企业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要求。

2) 检测期间(2024年11月12日~11月13日),生产废水出口pH值、SS、化学需氧量、氨氮、石油类排放浓度均满足生产回用要求。

#### (4) 噪声检测结论

检测期间(2024年11月12日~11月13日),厂界四周昼间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的3类功能区标准要求。

#### (5) 固体废物

废边角料及不合格品、废包装材料收集后统一外售综合利用;废包装桶、废印版、废抹布、手套、废机油、洗车废水、污泥、清洗废液、废活性炭收集暂存后委托宁波市北仑环保固废处置有限公司清运处置;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 (6) 总量控制

本项目纳入总量控制的主要污染物是VOCs0.125t/a。

本项目根据检测报告,仅核定有组织VOCs0.018t/a,符合总量控制要求。

### 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监测及环境管理检查结果:宁波雅拉纸业有限公司年产4000万只纸制品建设项目在建设至竣工期间环境保护审批手续齐全,针对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气、废水、噪声以及固体废物建设了相应的环保设施,能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污染物排放指标达到相应标准的要求,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的有关要求,基本达到国家对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方面的要求。

### 建议及要求

- 1) 严格遵守环保法律法规,完善内部环保管理制度。
- 2) 加强环保处理设施的日常管理和维护工作,确保各项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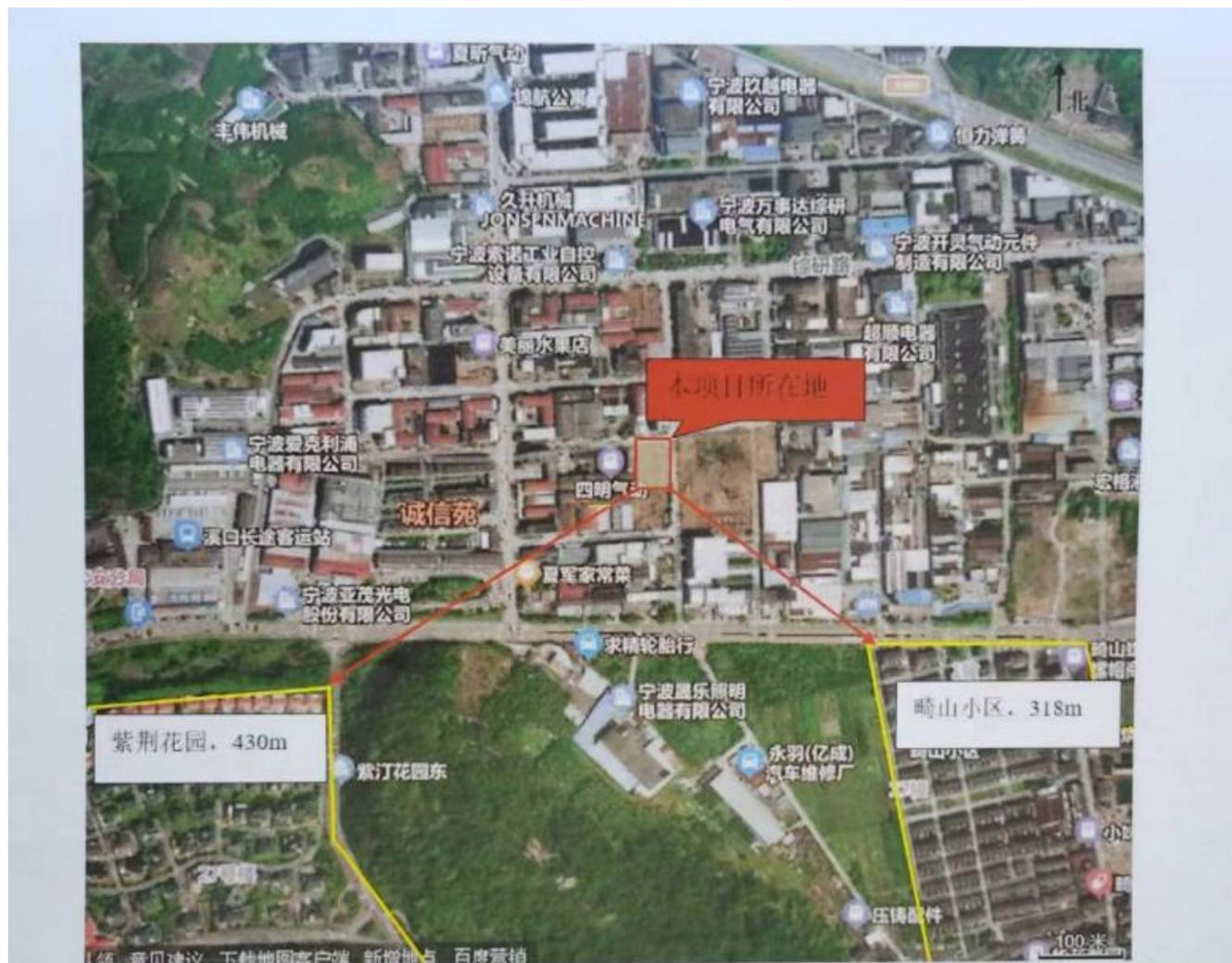


图 2 项目周边环境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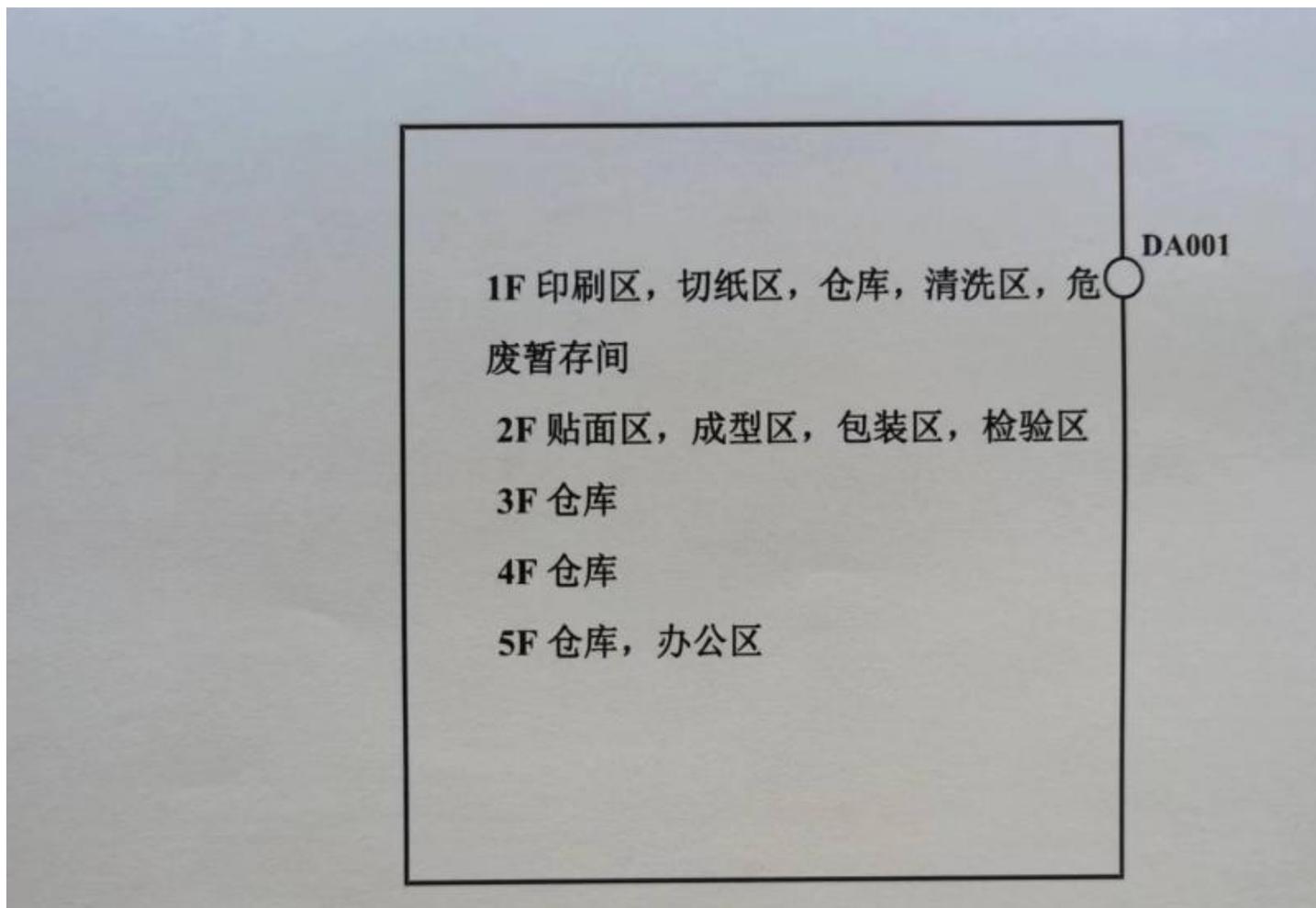


图 3 项目平面示意图



附件 2: 批复

生态环境部门审批意见 奉环建表[2024]12号

宁波雅拉纸业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送的《申请报告》《宁波雅拉纸业有限公司年产 4000 万只纸制品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收悉,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等相关法律法规, 经研究, 批复如下:

一、该项目拟建于浙江省宁波市奉化区溪口镇崎山工业区永兴路 1 号(北边半幢 1 楼到 5 楼), 总投资 200 万元, 生产工艺: 原料纸, 贴面, 印刷, 裁切, 成型, 卷边, 检验, 成品, 年生产 4000 万只纸制品。经我局审查, 在项目符合产业政策及相关规划等前提下, 原则同意报告表结论和报告表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 经批复后的环境影响报告表可以作为本项目建设和日常运行管理的环境保护依据。如有重大变化, 须按法定程序重新报批。自批准之日起超过 5 年方决定该项目开工建设的, 其环评文件应报我局重新审核。

二、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和建成运行后应做到以下几点:

1、本项目不设食宿, 须雨污分流, 生活废水经化粪池处理达到相应标准后纳管。生产废水收集后经废水处理设施处理, 达到《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工业用水水质》(GB/T19923-2005)中相应标准后回用, 不外排, 定期更换的部分废水作为危废处理。

2、印刷车间须整体密闭设置, 使用水性油墨印刷, 加强车间机械排风, 采取全过程封闭式印刷作业, 印刷废气、洗车废气经收集净化, 废气的各项指标应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41616-2022)、《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的相应标准和限值要求后通过规定高度排气筒排放, 并确保废气不扰民。

3、合理布局, 合理安排生产时间, 采用低噪声设备, 加强设备维护和管理, 采取隔声降噪防震减震等有效措施, 厂界噪声应按声环境功能区要求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的相关标准, 并确保噪声不扰民。

4、按规范做好固体废物的收集处置工作。一般固废须落实堆存场所, 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 不能利用的应按规范合理处置, 办公生活垃圾应按规范分类后委托环卫部门及时清运, 做无害化处置, 危险废物须严格按危险废物管理要求收集、储存, 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制度, 委托有资质单位做好安全处置。

三、项目建设应建立健全的生态环境管理制度, 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 落实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措施、环境风险事故和安全生产事故的防范措施, 组织实施生态环境保护对策措施, 建设项目竣工后, 你单位应当按规定的标准和程序申领排污许可证, 再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 经验收合格, 方可投入生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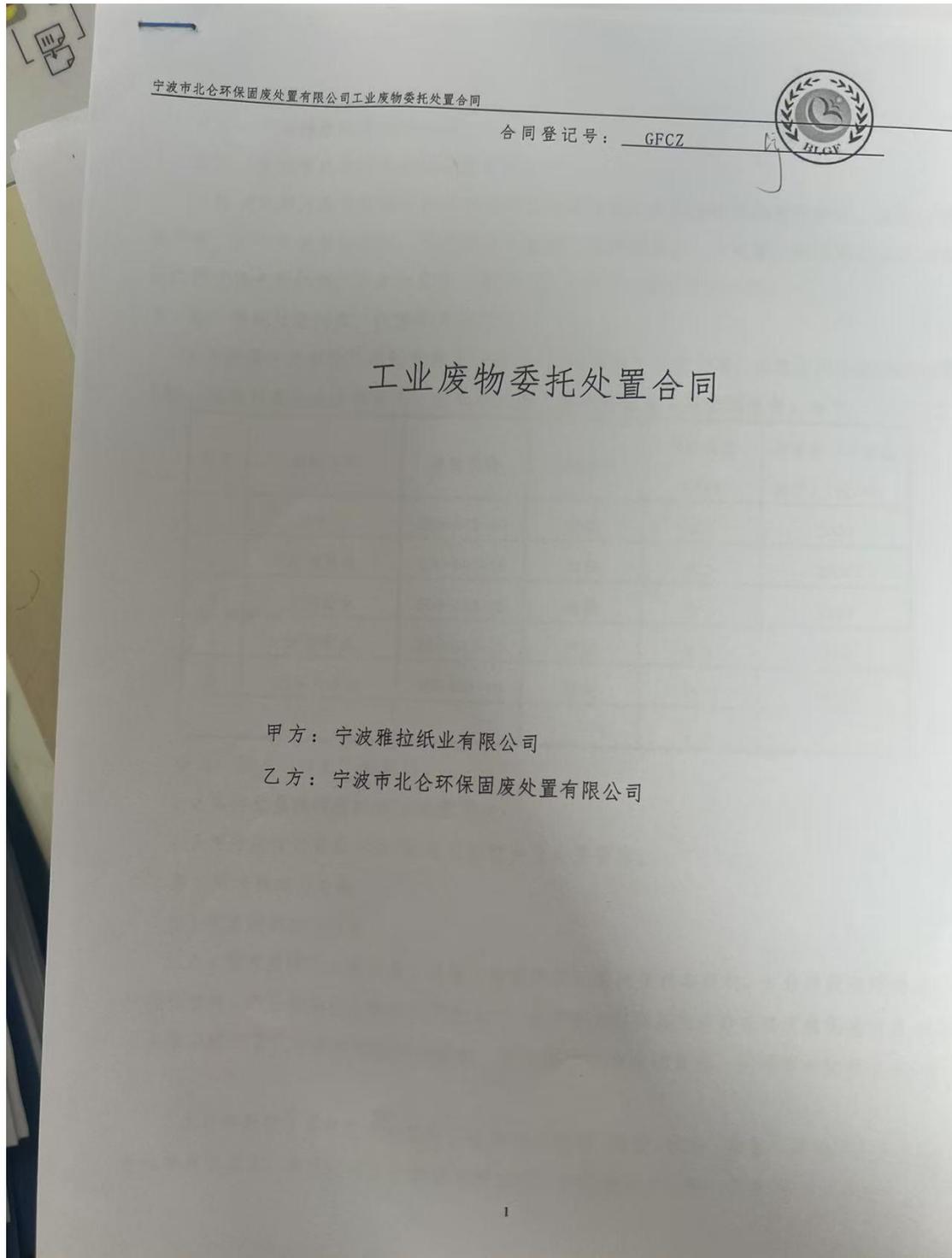
2024年 3 月 28 日

行政许可专用章  
(公章)

### 附件 3：排污许可证

	
<h1>排污许可证</h1>	
证书编号：91330212780415521J001P	
	
单位名称：宁波雅拉纸业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宁波市奉化区溪口镇崎山工业区永兴路1号（北边半幢1楼到5楼）	
法定代表人：LU YE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浙江省宁波市奉化区溪口镇崎山工业区永兴路1号（北边半幢1楼到5楼）	
行业类别：其他纸制品制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212780415521J	
有效期限：自2025年01月17日至2030年01月16日止	
发证机关：（盖章）宁波市生态环境局	
发证日期：2025年01月1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监制	
宁波市生态环境局印制	

## 附件 4：危废协议





甲方：宁波雅拉纸业有限公司

乙方：宁波市北仑环保固废处置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及其他现行的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公平和诚信的原则，甲方将其产生的工业废物委托乙方处置，为明确工业废物委托处置过程中的权利、义务和责任，经甲乙双方协商，特订立本合同。

#### 第一条 委托处置内容、收费和支付要求

1.1 参照宁波市物价局制定的甬价费[2004]2号文件收费标准，并根据不同废物的处置风险、难易程度和成本等情况，经双方协商，确定**处置费（不含运输费）**如下：

序号	废物名称	废物代码	处置方式	年产生量 (吨)	处置费（不含运 输费）（元/吨）
1	油墨渣	264-013-12	焚烧	0.3	2000
2	废包装桶	900-041-49	焚烧	0.3	2000
3	废活性炭	900-039-49	焚烧	0.2	2000
4	油墨废水	264-013-12	焚烧	0.5	2000
5	废抹布手套	900-041-49	焚烧	0.3	2000
合计				1.6	

备注：以上价格为不含税价。

1.2 实际重量按转移联单中计量为准。

1.3 甲方应在开票后次月25日前结清当月处置费用。

#### 第二条 双方权利与义务

##### 2.1 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2.1.1 甲方应为乙方的采样、运输、处置提供必要的资料与便利，并分类报清废物成分和理化性质。乙方在废物运输和处置过程中，由于甲方隐瞒废物成分或在废物包装中夹带易燃易爆品或剧毒化学品等而发生的事故，甲方应承担相应的责任，并赔偿事故所造成的损失。

2.1.2 如果甲方委托乙方处置的工业废物的种类、数量、成分、含量以及物理化学性质、毒性等发生变化，应及时向乙方提供书面说明，否则因此产生的一切责任由甲方承担。



2.1.3 合同生效后甲方应在浙江省固体废物监管信息系统（网址 <http://gfmh.meesc.cn/solidPortal/#/>）进行危废申报登记。

2.1.4 甲方有责任对废物进行分类并按环保规范进行包装，采取降低废物危害性的措施，并有责任根据环保法规要求，在废物的包装表面张贴符合标准的标签。甲方的包装和标签若不符合环保法规要求，乙方有权拒绝接收，并要求甲方赔偿误工损失 200 元/次。

2.1.5 甲方收到转移联单并在废物产生单位信息一栏盖章后，应在 3 日内将转移联单后三联快递寄回乙方，便于乙方按环保要求进行整理归档。

2.1.6 甲方须向当地环保部门登记申报，待转移申请通过审批后，应将收运和处置要求提前通知乙方，便于乙方安排，同时做好装运现场的装车工作并承担装车过程中的安全环保风险。

2.1.7 委托处置废物的运输由甲方自行负责的，甲方需提前通知乙方运输的具体时间，且需委托具有资质的运输公司将废物运至乙方厂区指定位置，装车和运输过程的风险、责任由甲方承担。

## 2.2 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2.2.1 乙方对甲方要求委托处置的工业废物，将严格按照工业废物处置的有关规定以及国家的相关法律、法规、标准进行处置，乙方化验单作为合同附件，实际接收时废物指标如变动超过 20%，乙方有权要求变更合同或不予接收。

2.2.2 乙方按双方约定的时间运输甲方的工业废物，乙方人员及车辆进入甲方厂区，需遵守甲方的规定。

2.2.3 若乙方因特殊原因无法及时安排处置时，应提前通知甲方。

## 第三条 双方约定的其他事项

3.1 如果废物转移审批未获得环保部门的批准，本合同自动终止。

3.2 在乙方焚烧炉年度检修期间，乙方不能够保证及时接收甲方的废物。

3.3 合同执行期间，如因法规变更、许可证变更、主管机关要求或其他不可抗力等原因，导致乙方无法接收或处置某类废物时，乙方可停止该类废物的接收和处置工作，并且不承担由此带来的一切责任。

3.4 如果甲方未按合同要求如期支付处置费，乙方有权暂停甲方废物接收。



3.5 甲乙双方均应遵守反商业贿赂条例，不得向对方或对方经办人或其他相关人员索要、收受、提供、给予合同约定外的任何利益。

3.6 甲方指定本公司人员路叶为甲方的工作联系人，电话 13957471583；乙方指定本公司人员吴颖为乙方的工作联系人，电话 86784992，负责双方的联络协调工作。

3.7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时，双方同意由乙方所在地法院管辖处理。

3.8 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3.9 本合同书自双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合同有效期为壹年。壹式肆份，甲乙双方各贰份。

甲方：(签章)

乙方：(签章)

宁波雅拉纸业  
有限公司

宁波市北仑环保固废处置  
有限公司

住所：浙江省宁波市奉化区

住所：宁波北仑郭巨长浦

溪口镇峙山工业区永兴路1号的

(邮寄地址：北仑区灵江路366号门户商务大楼10楼1021)

北边半幢1楼到5楼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委托人：

或授权委托人：

开户银行：宁波鄞州农村商业银行

开户银行：宁波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集士港支行

北仑支行

帐号：81270201302067215

帐号：51010122000154983

纳税人识别号：91330212780415521J

纳税人识别号：913302066655770663

邮编：315000

邮编：315833

电话：0574-88029298

电话：0574-86783822

传真：

传真：0574-86784992

签订日期：2024年4月21日

签订地点：浙江省宁波市



## 废物运输安全管理协议

甲方：宁波雅拉纸业有限公司

乙方：宁波市北仑环保固废处置有限公司

### 一、目的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及其他现行的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公平和诚信的原则，为明确工业废物运输过程中的职责，加强废物运输安全管理，经双方协商，就主合同中废物运输有关事宜，订立本协议，本协议是主合同的补充，与主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应，合同双方必须严格遵守。

### 二、双方职责

#### (一) 甲方职责

- 1、甲方需委托具有资质的运输公司将主合同中的废物运至乙方厂区指定位置，运输公司在乙方厂区内的所有责任都由甲方承担。
- 2、甲方必须对所委托的运输公司资质人员进行审查，确保车辆及人员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要求。
- 3、甲方必须做好运输公司的运输监管工作，对运输整个过程的安全环保等责任负总责。
- 4、甲方必须做好运输公司人员教育工作，督促其严格遵守并执行乙方的各项规章制度，杜绝违章、违规行为。
- 5、在运输时发生安全事故，均由甲方与运输公司自行协商并负责上报和善后处理，并承担一切的赔偿责任，如事故影响到乙方正常生产经营或者给乙方造成损失的（包括政府部门的罚款等），应由甲方负责赔偿乙方的损失。
6. 在乙方厂区的甲方或运输公司人员，应严格遵守乙方各项规章制度，如有违反，乙方有权按相关考核规定对甲方予以处罚。

处罚明细表

序号	条款	处罚标准(元)	备注
----	----	---------	----



1	入厂未签订《废物运输车辆入厂告知书》的	200元/人次	
2	进入乙方卸货区不佩戴劳保用品的	100元/人次	
3	在乙方厂区内非指定吸烟点吸烟的	200元/人次	
4	擅自离开卸货区域的	500元/人次	
5	不服从乙方人员管理、指挥的	500-1000元/人次	
6	在乙方厂区因危废包装不符合要求造成泄漏的	1000-5000元/次	累计3次,取消车辆入厂资格
7	车辆超速、与其它车辆抢道、逆向行驶、违章停车的	200-500元/次	累计3次,取消车辆入厂资格
8	其它违反管理制度的行为	100-1000元/次	

备注：相关条款由乙方进行解释。

(二) 乙方职责

- 1、乙方有权对甲方的违规行为按照相关规定及本协议进行处罚。
- 2、乙方有权对甲方和运输公司进行监督、检查和指导，对发现的问题和隐患有权要求及时整改。
- 3、乙方管理人员进行监督和检查时，发现甲方和运输公司有不符合或违反《废物运输车辆入厂告知书》中规定的，有权进行纠正或制止，并视情节给予处以罚金。
- 4、甲方委托运输公司屡次违反乙方厂纪厂规或造成严重后果的，乙方有权禁止该运输公司进入乙方厂区作业。

三、其它

- (一) 此安全管理协议壹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
- (二) 有效期与《工业废物委托处置合同》一致。
- (三) 其他未尽事宜，参照法律法规相关条款执行，并由乙方负责解释。

甲方：宁波雅拉纸业有限公司

乙方：宁波市北仑环保固废处置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或委托授权人：(签章)

或委托授权人：(签章)

签订日期：2024年4月21日

签订地点：浙江省宁波市

## 合同补充

合同登记号



甲方：宁波雅拉纸业有限公司

乙方：宁波市北仑环保固废处置有限公司

为进一步完善甲方的工业废物处置工作，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及其他现行的有关法律、法规要求，甲乙双方遵循平等、公平和诚信的原则，经友好协商，对双方2024年4月已签订的主合同“工业废物委托处置合同（合同登记号11804022623X06）”的有关条款补充如下：

序号	废物名称	废物代码	处置方式	年生产量(吨)	处置费(不含运输费)(元/吨)
1	废印版	900-041-49	焚烧	0.15	2000
2	废机油	900-249-08	焚烧	0.05	2000
3	污泥	900-253-12	焚烧	0.48	2000
4	清洗废液	772-006-49	焚烧	0.8	2000
合计				1.48	

备注：以上价格为不含税价。

一、甲方委托具有资质的运输公司将废物运至乙方厂区指定位置，并提前1天通知乙方，便于乙方安排处置。

二、本合同补充是主合同的一部分，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其余条款参照主合同；

三、本合同补充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每份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授权代表：

签订日期：2025.2.18



乙方（盖章）：

授权代表：

合同专用章



## 附件 5: 工况证明

### 验收监测工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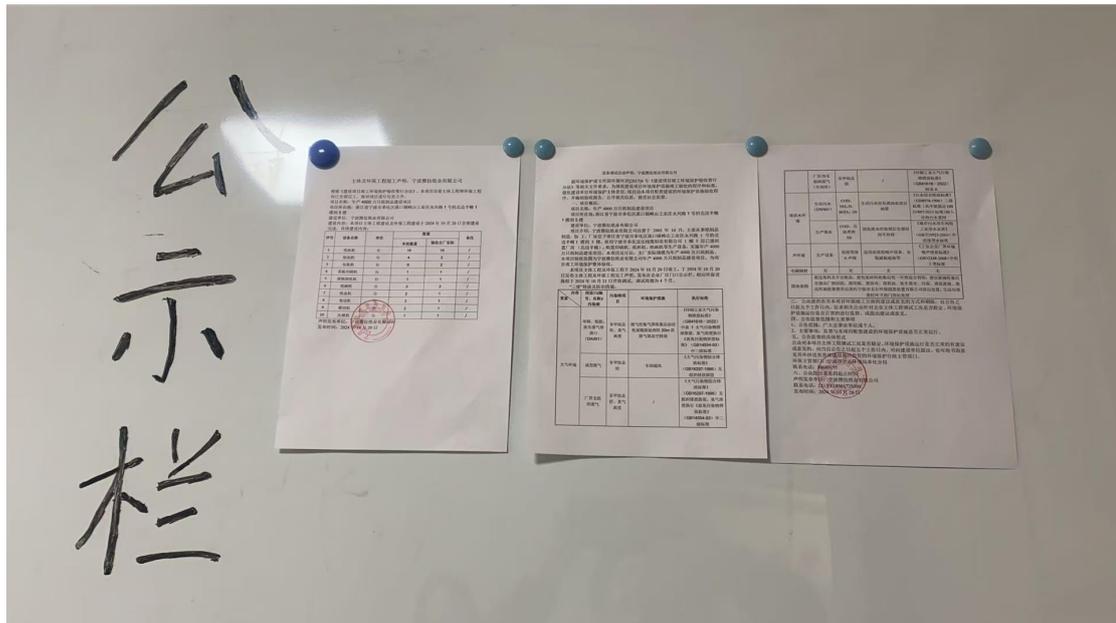
宁波雅拉纸业有限公司年产 4000 万只纸制品建设项目设计规模为年产 4000 万只纸制品。验收监测期间, 我公司生产设施运行正常, 具体如下:

表 1 监测期间生产工况

日期	名称	实际产量 (万只/天)	设计产量 (万只/天)	负荷
2024 年 11 月 12 日	纸制品	11	13.3	82.7%
2024 年 11 月 13 日	纸制品	11	13.3	82.7%

宁波雅拉纸业有限公司  
2024 年 11 月 14 日

# 附件 6: 竣工及调试公示、验收公示



## 附件 7：检测报告



副本

# 检测报告

TEST REPORT

第 XJ240911050901B 号

项目名称： 宁波雅拉纸业有限公司验收检测

委托单位： 宁波雅拉纸业有限公司

浙江信捷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 检验报告说明

一、对检验结果有异议者，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 15 天内向本公司提出，无法有效保存的样品和超过样品保存期的样品不做复检。

二、委托检验，系对委托单位（或个人）样品的检验，委托送样检测数据仅对来样负责。

三、本检验报告未经公司同意，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及做广告宣传，经同意复制的复制件，应由我公司加盖公章确认。

四、本报告正文共 10 页，一式 3 份，发出报告与留存报告的正文一致。

五、报告无“检验检测专用章”或检验单位公章无效。

六、报告无审核人、批准人签字无效。

七、报告涂改无效。

**地址：浙江省宁波市镇海区蛟川街道俞范东路 766 号 2 号楼**

**邮编：315207**

**电话：0574-86367532**

**传真：0574-86454527**

**投诉电话：0574-86367539**

**项目基本信息****样品类别：**废水、废气、噪声**委托方及地址：**宁波雅拉纸业有限公司（浙江省宁波市奉化区溪口镇峙山工业区永兴路1号的北边半幢1楼到5楼）**委托日期：**2024年11月10日**采样单位：**浙江信捷检测技术有限公司**采样日期：**2024年11月12日至13日**采样地点：**宁波雅拉纸业有限公司（浙江省宁波市奉化区溪口镇峙山工业区永兴路1号的北边半幢1楼到5楼）**检测地点：**宁波雅拉纸业有限公司、浙江信捷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检测日期：**2024年11月12日至19日**检测依据**

项目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	仪器设备名称、型号
废水	pH值	水质 pH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便携式 pH/mV 计 SX811WW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电子天平 BS224S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sub>5</sub> )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sub>5</sub>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溶解氧测定仪 Oxi7310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分光光度计 DR 2800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分光光度计 DR 2800
	石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8	红外分光测油仪 Inlab-2100

项目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	仪器设备名称、型号
有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38-2017	气相色谱仪 GC-2014C
	臭气浓度	环境空气和废气 臭气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HJ 1262-2022	—
	排气流量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及修改单	—
无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气相色谱仪 GC-2014C
	臭气浓度	环境空气和废气 臭气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HJ 1262-2022	—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0 型

## 检测结果

表 1 噪声检测结果 (单位: dB(A))

检测点位	采样时间	测量值
		昼间
厂界北侧 Z1	11月12日	63.4
厂界东侧 Z2		57.4
厂界西侧 Z3		61.2
厂界南侧 Z4		58.3
厂界北侧 Z1	11月13日	63.5
厂界东侧 Z2		60.1
厂界西侧 Z3		57.4
厂界南侧 Z4		63.9

表 2 检测期间气象情况

时 间	项 目					
	气温 (°C)	气压 (Kpa)	风速 (m/s)	风向	天气状况	
11 月 12 日	10:15	19.3	102.4	1.9	北	多云
	11:17	20.9	102.4	2.2	北	多云
	13:30	21.2	102.3	1.7	北	多云
11 月 13 日	10:05	17.5	102.4	1.9	北	阴
	11:08	17.3	102.4	2.3	北	阴
	13:15	17.9	102.4	2.0	北	阴

表 3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单位: mg/m<sup>3</sup>)

采样点位	采样时间	检测时段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车间门口 WQ5	11 月 12 日	10:20~11:20	非甲烷总烃	0.40
		11:22~12:22		0.48
		13:35~14:35		0.42
	11 月 13 日	10:12~11:12		0.41
		11:15~12:15		0.52
		13:21~14:21		0.41

续表 3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点位	采样时间	检测频次	检测结果
			臭气浓度 (无量纲)
厂界上风向 WQ1	11月12日	第一次	<10
		第二次	<10
		第三次	<10
		第四次	<10
厂界下风向 1 WQ2		第一次	<10
		第二次	<10
		第三次	<10
		第四次	<10
厂界下风向 2 WQ3		第一次	<10
		第二次	<10
		第三次	<10
		第四次	<10
厂界下风向 3 WQ4		第一次	<10
		第二次	<10
		第三次	<10
		第四次	<10

续表3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点位	采样时间	检测频次	检测结果
			臭气浓度 (无量纲)
厂界上风向 WQ1	11月13日	第一次	<10
		第二次	<10
		第三次	<10
		第四次	<10
厂界下风向1 WQ2		第一次	<10
		第二次	<10
		第三次	<10
		第四次	<10
厂界下风向2 WQ3		第一次	<10
		第二次	<10
		第三次	<10
		第四次	<10
厂界下风向3 WQ4		第一次	<10
		第二次	<10
		第三次	<10
		第四次	<10

续表 3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单位: mg/m<sup>3</sup>)

采样点位	采样时间	检测频次	检测结果
			非甲烷总烃
厂界上风向 WQ1	11 月 12 日	第一次	0.26
		第二次	0.27
		第三次	0.29
厂界下风向 1 WQ2		第一次	0.38
		第二次	0.39
		第三次	0.53
厂界下风向 2 WQ3		第一次	0.47
		第二次	0.49
		第三次	0.52
厂界下风向 3 WQ4		第一次	0.50
		第二次	0.41
		第三次	0.45
厂界上风向 WQ1	11 月 13 日	第一次	0.55
		第二次	0.26
		第三次	0.30
厂界下风向 1 WQ2		第一次	0.52
		第二次	0.37
		第三次	0.52
厂界下风向 2 WQ3		第一次	0.53
		第二次	0.49
		第三次	0.49
厂界下风向 3 WQ4		第一次	0.53
		第二次	0.44
		第三次	0.48

表 4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点位	采样时间	标干流量 m <sup>3</sup> /h	非甲烷总烃		臭气浓度
			实测浓度 mg/m <sup>3</sup>	排放速率 kg/h	实测浓度 无量纲
印刷、粘胶、洗 车废气排放口 (25m) YQ1	11月12日	3.97×10 <sup>3</sup>	3.07	0.012	269
		4.11×10 <sup>3</sup>	1.51	6.2×10 <sup>-3</sup>	309
		4.03×10 <sup>3</sup>	3.38	0.014	309
	11月13日	4.15×10 <sup>3</sup>	1.06	4.4×10 <sup>-3</sup>	354
		4.12×10 <sup>3</sup>	1.03	4.2×10 <sup>-3</sup>	229
		4.15×10 <sup>3</sup>	1.10	4.6×10 <sup>-3</sup>	309

表 5 废水检测结果 (单位: mg/L, pH 值: 无量纲)

采样点位	采样时间	检测频次	样品性状	检测结果		
				pH 值	悬浮物	氨氮
生产废水进 口 FS1	11月12日	第一次	黑色浑浊	8.3	289	6.59
		第二次	黑色浑浊	8.0	342	6.08
		第三次	黑色浑浊	8.1	316	6.12
		第四次	黑色浑浊	8.1	357	7.36
	11月13日	第一次	黑色浑浊	8.1	427	16.1
		第二次	黑色浑浊	7.9	362	15.2
		第三次	黑色浑浊	8.0	453	14.6
		第四次	黑色浑浊	8.0	396	13.6
生产废水出 口 FS2	11月12日	第一次	浅灰微浑	7.7	28	5.01
		第二次	浅灰微浑	7.6	38	4.36
		第三次	浅灰微浑	7.7	32	3.93
		第四次	浅灰微浑	7.7	41	3.35
	11月13日	第一次	浅灰微浑	7.7	19	8.28
		第二次	浅灰微浑	7.6	24	8.11
		第三次	浅灰微浑	7.5	31	7.96
		第四次	浅灰微浑	7.6	26	7.79

续表 5 废水检测结果 (单位: mg/L)

采样点位	采样时间	检测频次	样品性状	检测结果	
				石油类	化学需氧量
生产废水进口 FS1	11月12日	第一次	黑色浑油	268	4.56×10 <sup>3</sup>
		第二次	黑色浑油	254	4.70×10 <sup>3</sup>
		第三次	黑色浑油	276	4.62×10 <sup>3</sup>
		第四次	黑色浑油	264	4.68×10 <sup>3</sup>
	11月13日	第一次	黑色浑油	279	4.15×10 <sup>3</sup>
		第二次	黑色浑油	260	4.28×10 <sup>3</sup>
		第三次	黑色浑油	279	4.22×10 <sup>3</sup>
		第四次	黑色浑油	256	4.18×10 <sup>3</sup>
生产废水出口 FS2	11月12日	第一次	浅灰微浑	3.52	86
		第二次	浅灰微浑	3.13	69
		第三次	浅灰微浑	3.65	75
		第四次	浅灰微浑	3.61	99
	11月13日	第一次	浅灰微浑	4.37	210
		第二次	浅灰微浑	2.62	186
		第三次	浅灰微浑	3.41	193
		第四次	浅灰微浑	2.62	277

续表 5 废水检测结果 (单位: mg/L, pH值: 无量纲)

采样点位	采样时间	检测频次	样品性状	检测结果		
				pH值	悬浮物	氨氮
生活废水出口 FS3	11月12日	第一次	浅黄微浑	7.4	69	34.6
		第二次	浅黄微浑	7.2	77	33.6
		第三次	浅黄微浑	7.3	64	32.8
		第四次	浅黄微浑	7.2	73	34.9
	11月13日	第一次	浅黄微浑	7.3	79	32.0
		第二次	浅黄微浑	7.2	63	31.1
		第三次	浅黄微浑	7.3	68	30.1
		第四次	浅黄微浑	7.3	75	29.2

续表 5 废水检测结果 (单位: mg/L)

采样点位	采样时间	检测频次	样品性状	检测结果		
				化学需氧量	五日生化需氧量	总磷
生活废水出口 FS3	11月12日	第一次	浅黄微浑	360	109	5.29
		第二次	浅黄微浑	352	107	6.09
		第三次	浅黄微浑	344	104	5.56
		第四次	浅黄微浑	378	106	6.18
	11月13日	第一次	浅黄微浑	132	39.2	1.87
		第二次	浅黄微浑	143	38.3	3.12
		第三次	浅黄微浑	122	37.8	2.90
		第四次	浅黄微浑	156	39.9	2.06

----- 本页以下空白 -----

### 采样点位图



备注：★—废水采样点  
 ○—无组织废气采样点  
 ⊙—有组织废气采样点  
 ▲—噪声检测点



END

编制 宋哲瀚

批准  职务

质量部经理



日期 2021.11.2

## 附件 8: 真实性声明

### 真实性声明

本单位对报送的竣工验收监测报告及其他相关材料的实质内容真实性负责，如有隐瞒相关情况或提供虚假材料的，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宁波雅拉纸业有限公司



###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宁波雅拉纸业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 设 项 目	项目名称	年产4000万只纸制品建设项目				项目代码	/				建设地点	浙江省宁波市奉化区溪口镇崎山工业区永兴路1号的北边半幢1楼到5楼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38、纸制品制造 223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4000万只纸制品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4000万只纸制品		环评单位	宁波市寰宇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宁波市生态环境局奉化分局				审批文号	奉环建表【2024】12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24.04				竣工日期	2024.10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2025年01月17日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宁波盛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宁波盛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91330212780415521J001P				
	验收单位	宁波雅拉纸业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浙江信捷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工况正常				
	投资总概算（万元）	2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15		所占比例（%）	7.5				
	实际总投资（万元）	19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14		所占比例（%）	7.4				
	废水治理（万元）	/	废气治理（万元）	13	噪声治理（万元）	10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2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他（万元）	/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	2400					
运营单位	宁波雅拉纸业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330212780415521J		验收时间	2024年11月12、13日					
污 染 物 排 放 达 标 与 总 量 控 制 (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化学需氧量													
	氨氮													
	废气													
	二氧化硫													
	烟尘													
	工业粉尘						0.018	0.125		0.018	0.125			
	氮氧化物													
	工业固体废物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VOCs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

## 第二部分：验收意见

### 宁波雅拉纸业有限公司 年产4000万只纸制品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5年02月20日，宁波雅拉纸业有限公司根据《宁波雅拉纸业有限公司年产4000万只纸制品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2018年第9号），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建设地点：浙江省宁波市奉化区溪口镇峙山工业区永兴路1号的北边半幢1楼到5楼

性质：新建

产品、规模：年产4000万只纸制品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宁波雅拉纸业有限公司年产4000万只纸制品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2023年09月由宁波市寰宇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2024年03月28日，宁波市生态环境局奉化分局对该项目出具了环保部门审批意见（奉环建表【2024】12号）。

企业已于2025年01月17日完成排污许可证申领，证书编号为：91330212780415521J001P，有效期限：2025年01月17日至2029年01月16日止。

本次验收从开工建设、调试期间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

#####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 19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4 万元。

#### （四）验收范围

项目纸杯机、贴面机、包装机、柔版印刷机、滚轴清洗机、纸碗机、纸盖机、卷管机、模切机、压痕机、剥纸机等生产设备和配套的废气处理设施均已安装完成。

明确实际具备年产 4000 万只纸制品的生产能力，现将针对项目内容开展验收工作（即：宁波雅拉纸业有限公司年产 4000 万只纸制品建设项目整体验收）。

####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实际建设内容未超出环评报告中内容，根据验收报告及现场核查，项目性质、地点、环境保护措施基本与环评文件一致。实际企业印刷、粘胶、洗车废气新增活性炭吸附装置，污染防治强化，不属于重大变动。

本项目无《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中所列的变动情况。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一）废气

本项目企业印刷生产车间整体密闭，在印刷机上方设置集气罩，负压整体抽风，印刷、洗车、粘胶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由活性炭吸附处理经 20m 高排气筒高空排放。成型废气加强车间机械通风后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 （二）废水

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排放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氨氮达到《工业企业废水氨、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纳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纳入奉化城区污水处理厂处理。清洗废水经处理后全部回用不外排。

##### （三）噪声

本项目噪声经相应的隔声降噪措施和距离衰减后，厂界噪声值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厂界外 3 类声环境功能区的

标准限值。

#### (四) 固体废物

项目废边角料及不合格品、废包装材料收集后外售给回收单位资源化利用；废包装桶、废印版、废抹布、手套、废机油、洗车废水、污泥、清洗废液暂存于厂内危废暂存间内，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无害化处置；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 (五)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

1、环境风险防范设施：危险废物置于专门的危险废物贮存间收集、存放；危险废物分类收集，设置不同颜色的专用包装物，有明显警示标识和警示说明，并建立污染物分类收集制度。

2、规范化排污口、监测设施：废气排口设有监测平台和监测孔。

3、其他设施：无。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 1、废气

根据验收检测报告，验收监测期间（2024年11月12日-11月13日），本项目印刷、粘胶、洗车废气排口废气中非甲烷总烃排放符合《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1616-2022）中表1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要求，臭气浓度排放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表2限值要求。

验收监测期间（2024年11月12日-11月13日），本项目厂界上下风向无组织废气中非甲烷总烃排放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中的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臭气浓度排放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表1二级新改扩建限值要求。

验收监测期间（2024年11月12日-11月13日），本项目生产车间门口无组织废气中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符合《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1616-2022）附录A表A.1“厂区内VOCs无组织排放限值”中“监控点处任意一次浓

度值”中“特别排放限值”要求。

## 2、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2024年11月12日-11月13日），本项目生活污水出口废水中pH值、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SS排放浓度均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的三级标准要求，其中氨氮、总磷排放浓度满足《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表1“工业企业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要求。

验收监测期间（2024年11月12日-11月13日），本项目生产废水出口pH值、SS、COD<sub>Cr</sub>、氨氮、石油类排放浓度均能满足企业生产回用要求。

## 3、厂界噪声

根据验收检测报告，验收监测期间（2024年11月12日-11月13日），厂界四周昼间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的3类功能区标准要求。

## 4、固体废物

废边角料及不合格品、废包装材料收集后统一外售综合利用；废包装桶、废印版、废抹布、手套、废机油、洗车废水、污泥、清洗废液收集暂存后委托宁波市北仑环保固废处置有限公司清运处置；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 5、辐射

本项目不涉及辐射。

## 6、污染物排放总量

本项目纳入总量控制的主要污染物是VOCs 0.125t/a。

本项目根据检测报告，废气污染物排放量在审批排放范围内。

## 五、建设项目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已按环保要求落实了环境保护措施，根据监测结果，项目废水、废气、噪声均达标排放，固废分类处置，对环境的影响在可控范围内。

## 六、验收结论

《宁波雅拉纸业有限公司年产4000万只纸制品建设项目》环保手续完备，执行了“三同时”，主要环保治理设施已按照环评及批复的要求建成，建立了较为完善的环保管理制度，废气、废水和噪声的监测结果表明均能达标排放。

验收组进行逐一检查，未发现存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环境保护部 国环环评[2017]4号）第八条规定的“不得提出验收合格意见”的情形，该项目符合环保设施竣工验收条件。

验收组同意：该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合格。

#### 七、后续要求

1、如有改变项目建设内容、规模、生产工艺等，且属于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中的重大变动情况，需重新报环保主管部门审批；

2、加强日常管理，加强设备及环保设施的运行维护，确保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完善自行监测、环保管理台账工作；

3、按竣工验收规范将竣工验收的相关内容和结论进行公示、公开。

#### 八、验收人员信息

附件1验收参加人员信息（参见附件签到表）。





## 第三部分：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中应如实记载的内容包括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除环境保护设施外的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以及整改工作情况等，现将建设单位需要说明的具体内容和要求列举如下：

#### 一、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 1.1 设计简况

宁波雅拉纸业有限公司年产 4000 万只纸制品建设项目的初步设计中，已将工程有关的环境保护设施予以纳入。工程有关的环境保护设施设计严格按照国家相关的环境保护设计规范的要求进行设计。工程实际建设过程中落实了相关防止污染和生态破坏的措施以及工程环境保护措施投资概算。

##### 1.2 施工简况

工程建设过程中，将环境保护措施纳入施工合同；与工程有关的环境保护措施建设资金投入到位，并与主体工程做到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该工程建设过程中，组织实施了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提出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要求。现企业纸杯机、贴面机、包装机、柔板印刷机、滚轴清洗机、纸碗机、纸盖机、卷管机、模切机、压痕机、剥纸机等生产设备和配套的废气、废水处理设施均已安装完成。

##### 1.3 验收工程简况

我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0 日完成设备及配套环保设施安装，之后企业对设备及配套环保设施进行了调试，调试时间为 2024 年 10 月 21 日至 2025 年 02 月 20 日。2025 年 02 月 20 日起，企业正式投产运行。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7 年 7 月 16 日修订)：“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建设项目竣工后，建设单位应当按照国务院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标准和程序，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编制验收报告”。为此，我公司自行组织开展宁波雅拉纸业有限公司年产 4000 万只纸制品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

2024 年 11 月 05 日我公司委托浙江信捷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作为本项目的废气、废水、噪声的竣工验收监测单位。浙江信捷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具备检验检测机构相应的能力，经浙江省质量技术监督局审核许可，发放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

书，资质认定证书编号为 181112052424。

2024 年 11 月 05 日我公司对该项目进行了现场踏勘和周密调查，并参考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9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等有关文件编写了本项目的竣工环保验收监测方案。

2024 年 11 月 12 日-11 月 13 日浙江信捷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根据监测方案对本项目废水、废气、噪声污染物排放情况进行了现场监测和检查。检测期间本项目正常生产、环保设施正常运行。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及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验收监测结果，我公司编制完成了《宁波雅拉纸业有限公司年产 4000 万只纸制品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2025 年 02 月 20 日，由宁波雅拉纸业有限公司立验收工作组在公司现场对工程进行竣工环保验收，验收工作组经过认真讨论，形成的验收意见结论如下：“经现场查验，宁波雅拉纸业有限公司年产 4000 万只纸制品建设项目环保手续齐备，主体工程和配套环保工程建设基本完备，项目建设内容与环境影响报告表基本一致，已基本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表中各项环保要求，项目做到了环保“三同时”并实现污染物达标排放，竣工环保验收条件具备，验收工作组同意通过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 1.4 公众反馈意见及处理情况

本项目设计、施工和调试期间未收到过公众反馈意见或投诉、反馈。

## 二、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实施情况

### 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 (1) 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公司建立了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有专人对公司环保事项负责。

#### (2)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企业已按要求建立完善的环保措施，确保废气、废水等末端治理设施日常正常运行。日常有专人负责对环保设施进行维护。危险废物置于专门的危险废物贮存间收集、存放；危险废物分类收集，设置不同颜色的专用包装物，有明显警示标识和警示说明，并建立污染物分类收集制度。本项目涉及的环境风险物质较少，且建设单位严格按照环评要求采取了相应的风险防范措施。

#### (3) 环境监测计划

本次验收进行了相应环境监测，根据监测结果，均符合相关标准。

## 2.2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 (1) 区域削减及淘汰落后产能

本项目不涉及区域内削减污染物总量措施和淘汰落后产能的措施。

### (2) 防护距离控制及居民搬迁

项目不设置大气防护距离，不涉及搬迁等。

## 2.3 其他措施落实情况

本工程不涉及林地补偿、珍稀动植物保护、区域环境整治、相关外围工程建设情况等其他措施。

## 三、整改工作情况

严格遵守环保法律法规，完善内部管理制度，规范废气治理设施的日常运行维护，确保各项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按规范将竣工验收的相关内容和结论进行公示、公开。

